

聊城市冠县人民医院优势学科(聊城主城区、高速)
宣传服务单一来源采购项目

(服务)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 SDGP371525000202602000003)



招标人: 冠县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 山东正信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 二〇二六年二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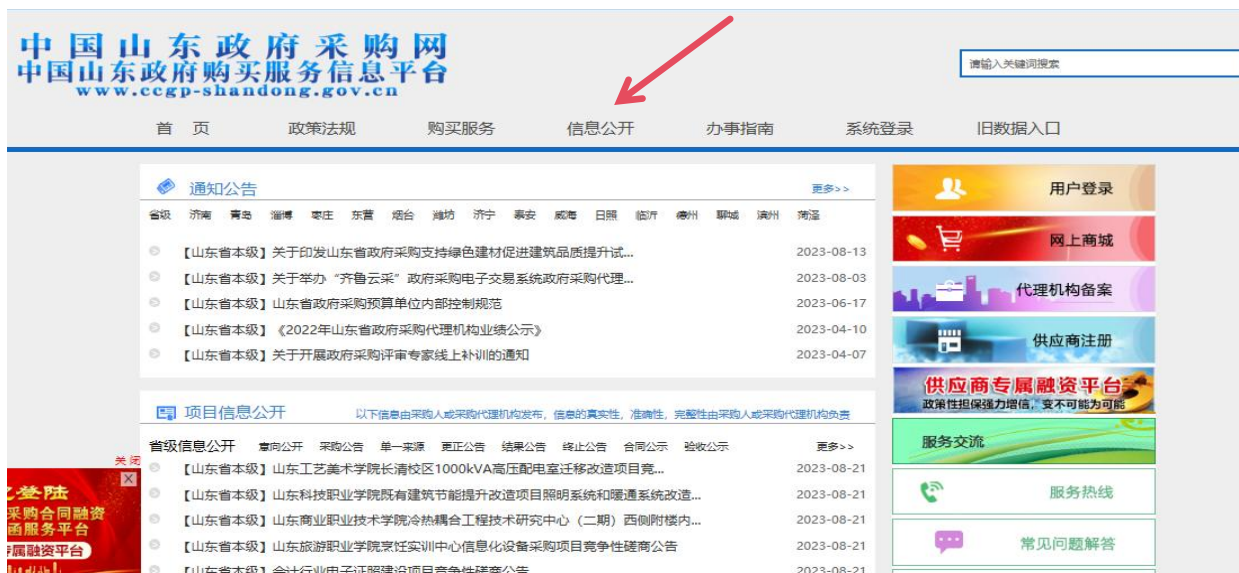


供应商参与冠县政府采购活动明白纸

一、供应商通过什么渠道获取政府采购信息？

供应商可通过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

(www.ccgp-shandong.gov.cn) 方便快捷获取政府采购信息。包括采购意向、采购公告、中标公告、合同公告、验收公示等。如下图：



二、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维权渠道有哪些？

1、**询问**。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有任何疑问都可向**采购人**提出询问。

2、**质疑**。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投诉**。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



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本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供应商参与冠县政府

采购活动提起投诉的受理单位是冠县财政局，供应商可以采用邮寄投诉材料或者现场送达等方式进行投诉，投诉地址为：山东省聊城市冠县崇文街道红旗北路 10 号冠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投诉电话 0635-5238699；供应商也可以通过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ndong.gov.cn），按照项目预算管理权限，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线上投诉，联系电话 0635-5238699。

三、冠县开展“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的金融机构有哪些？

中国建设银行冠县支行公司业务部 联系电话：
0635-5234373

聊城润昌农村商业银行公司业务部王经理 联系电话：
16606357619

中标供应商办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请扫下方二维码：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10
第三章 项目说明	27
第四章 合同格式	28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35



第一章 采购公告

聊城市冠县人民医院优势学科(聊城主城区、高速)宣传服务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聊城市冠县人民医院优势学科(聊城主城区、高速)宣传服务单一来源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ggzyjy.liaocheng.gov.cn>)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2 月 10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DGP371525000202602000003

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内编号：XGXZFCG-2026-001

冠县政府采购计划备案编号：GXZC-20260002

项目名称：聊城市冠县人民医院优势学科(聊城主城区、高速)宣传服务单一来源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单一来源

预算金额：118 万元

控制价：118 万元

采购需求：聊城市冠县人民医院优势学科(聊城主城区、高速)宣传服务单一来源采购项目

合同履行期限：1 年。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本项目监督单位：冠县财政局。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6年2月6日9时00分至2026年2月9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jy.liaocheng.gov.cn>）。
3. 方式：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登录新版聊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http://ggzyjy.liaocheng.gov.cn:8601/tpbidder>）免费下载采购文件（文件格式为.lczf），逾期未下载采购文件视为放弃投标。

注：（1）根据山东省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各拟参与本项目供应商在交易中心系统获取采购文件后，务必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ndong.gov.cn>）”完成注册（已注册的无需重复注册），由于供应商原因造成其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注册的后果自负。

（2）供应商在新版聊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诚信入库类型：交易乙方。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2月10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到新版聊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http://ggzyjy.liaocheng.gov.cn:8601/tpbidder>）。

五、开启：

时间：2026年2月10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本项目采取不见面方式开标，开标当日供应商不必抵达现场，仅需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参与会议。各供应商应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具体要求在开标前登录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完成相应工作，并安排专人实时在线处理答疑、澄清、报价等事宜。具体详见《聊城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途径：1. 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平台入口-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入口-选择登录地区（聊城新平台（java））；2. 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



[http://ggzyjy.liaocheng.gov.cn:8093/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
gin](http://ggzyjy.liaocheng.gov.cn:8093/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
gi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2. 电子交易系统特别注意事项：

(1) 供应商首次在新版聊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

(<http://ggzyjy.liaocheng.gov.cn:8601/tpbidder>) 参与投标的，获取招标文件前须办理企业诚信入库，详见：

① 《关于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新版交易系统网上注册的公告》

(<http://ggzyjy.liaocheng.gov.cn/lcggzy/tzgg/20230905/c12a66a9-c540-4fb4-be90-23df0993986c.html>) ；

② 《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版交易系统成员注册所需材料》

(<http://ggzyjy.liaocheng.gov.cn/lcggzy/tzgg/20230905/c45b9d79-25ae-4964-b9df-415063d638c2.html>) ；

③ 《新交易系统操作手册及操作视频》

(<http://ggzyjy.liaocheng.gov.cn/lcggzy/xzzx/012005/20230808/9f4ff67d-5515-411c-b423-c9534421b34b.html>) 。

因未及时办理入库导致无法获取文件的，后果自负。另各供应商务必安排好专人对诚信库信息进行更新、维护，并对因诚信库不合法、不真实、不清晰、不完整、无效、错误或编辑待验证状态等造成的一切后果负责。

(2) 本项目实行电子评标，供应商需办理 CA 证书，办理要求详见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右侧快捷入口“CA 办理”。因未及时办理 CA 证书而导致无法提交响应文件的，责任自负。CA 办理咨询电话：0635-8902280；移动 CA 锁（鲁证通）办理咨询电话：0512-58188535/400-718-8588。

(3) 各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信息并及时登录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新版聊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下载采购文件和各类答疑澄清，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



承担，最终文件以答疑澄清后的为准。电子评标的，制作投标（响应）文件需将答疑澄清文件导入投标（响应）文件制作工具。

（4）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请到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下载中心-政府采购-政府采购电子标响应文件制作软件以及视频教程”下载。

（5）供应商如遇交易系统软件操作技术问题，请咨询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或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维护室。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0512-58188535/400-718-8588；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维护室：0635-8902702，联系人：黄工、张工。

（6）采购过程中如遇到网络故障、服务器受损、系统服务异常或停电事故等突发情况，导致项目无法正常进行时，按照中心开评标应急预案处理，详见①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采购类项目开评标应急预案（暂行）（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jy.liaocheng.gov.cn>）—办事指南—政府采购）；②信息技术科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开评标应急预案（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jy.liaocheng.gov.cn>）—办事指南—信息技术科）。

3.重要说明

（1）公告附件链接的采购文件仅供获取前查看，供应商必须登录新版聊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获取并下载正式的采购文件。网上获取文件的成功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供应商最终资格的确认以评审小组组织的审核结果为准。

（2）本项目采用电子标评审，其中技术标采用暗标评审。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名称：冠县人民医院

地址：山东省聊城市冠县

联系方式：孙主任 0635-5266058

2. 名称：山东正信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荆山路 438 号学府蓝山公寓 A 座 12 楼 1203 室

联系方式：赵娜/贾传轲/李岩/丰茂青/刘书青/李淼/黄文雪/郑岩 1660635638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赵娜

联系人电话：16606356383



山东正信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2026年2月5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规定
1	项目名称	聊城市冠县人民医院优势学科(聊城主城区、高速)宣传服务单一来源采购项目
2	项目编号	SDGP371525000202602000003
3	采购人	冠县人民医院
4	采购内容	本项目共1个包,聊城市冠县人民医院优势学科(聊城主城区、高速)宣传服务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具体内容见项目说明。
5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6	采购方式	单一来源采购。
7	预算/控制价	118万元,供应商初始报价或最后报价超过控制价按无效处理。
8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公告
9	付款方式	甲乙双方一致确认,乙方完成相关制作、安装工作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按照内部财务审批流程,以按季度支付的方式向乙方支付款项。(负偏离作无效响应处理)
10	服务期限	一年。
11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2	服务要求	符合国家现行规定和行业标准。
13	保证金	无。
14	报价有效期	90日历日,自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算。



序号	内容	规定
15	报价要求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包括但不限于设置费、广告牌制作费、喷绘费、安装费、日常维修费（维护、保养、修理、清洗）、保险费、广告发布费、合同终止后的拆除费、乙方应承担的税费及其他关于户外广告制作、安装、发布相关的所有费用以及采购文件中明示和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风险等全部费用。供应商自行勘查现场后报出合理的价格，成交后不能再因辅材的增加而变动价格。
16	退还保证金事宜	不涉及。
17	单一来源成交结果确定原则	单一来源采购小组根据符合单一来源采购的技术参数、质量和服务的要求，且报价合理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18	代理费	自成交结果公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由成交供应商按成交价参照国家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件规定服务类收费标准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代理费。 开户名称：山东正信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开发区支行 账号：211752102065 行号：104471000154 因未交纳代理费而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19	供应商需提交的资格审查文件	电子响应文件中提供如下资格审查文件： 1) 营业执照原件彩色扫描件； 2) 依法提供财务状况报告：是指提供本单位 2024 年度的财务报告或财务报表或自本项目发布公告以来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 4) 近六个月不少于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以发布公告时间往前推算六个月）。是指提供本单位的缴税证明，为税务部门或银行出具的完（交、缴）税（款）凭证或证明材料



序号	内 容	规 定
		<p>扫描件；</p> <p>5) 近六个月内不少于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以发布公告时间往前推算六个月）。指政府社会保障资金征收部门出具的本单位职工社会保险缴费清单（或专用收据）扫描件或银行、税务部门代收的相关社保凭证扫描件；</p> <p>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和信用记录承诺。格式见附件《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和《信用记录承诺函》；</p> <p>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是指提供《履行合同的设备技术能力证明表》。（格式见附件）</p> <p>8)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扫描件；若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仅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扫描件；（格式见附件）；</p> <p>9) 中小企业声明函。</p> <p>重要说明：</p> <p>1、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p> <p>2. 电子标书制作，供应商根据以上资格审查内容要求将材料直接上传至电子投标系统中。其中依法在山东省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参与聊城市各级政府采购活动，可不提供4)、5)两项，改为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函》（以下简称《承诺函》，格式见附件）。在政府采购项目资格审查环节，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登录“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在“开评标管理”栏目中，查询提供《承诺函》的供应商近六个月在山东省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情况。对于反馈有税收及社保资金缴费信息的，视为“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p>



序号	内 容	规 定
		<p>记录”；对于反馈无相关信息的，应由供应商进一步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材料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供应商可提前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查询本单位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情况。</p> <p>3、供应商未按照上述 1-2 项重要说明及备注的要求提供材料、证件或制作电子标书的，作无效响应处理。</p> <p>供应商对电子响应文件中信息不合法、不真实、无效、错误或编辑待验证状态等造成的一切后果负责。</p>
20	相关要求	<p>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p>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信用中国（山东）”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并采取必要方式做好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查询截图）。查询截止时点为：本项目投标（报价）截止时间当日。</p> <p>对经查询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信用中国（山东）”（仅在山东省注册的供应商）（https://credit.shandong.gov.cn/）列入严重失信，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的供应商，其投标（报价）将按无效响应处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p>



序号	内 容	规 定
		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的， 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其报价将按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于查询到的供应商失信行为事由、处理机关名称及处理日期、处理有效期间等，以屏幕截图的方式保存，并承诺查询记录仅用于本次采购活动过程中，不用于其他目的。
21	答疑安排	<p>供应商提交疑问时间：获取文件 1 日内。</p> <p>供应商对采购文件、踏勘现场有询问或者疑问，需采购人解答或者答疑时，应在平台系统内提问。</p> <p>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或供应商提出的问题，决定是否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补充修改，澄清说明或者补充修改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报名系统中发布，发布之日起即视为已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供应商应随时关注报名项目信息并及时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电子版各类澄清答疑，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负。补充文件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最终约束力。</p> <p>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询问或者疑问，视为认同采购文件以及答疑文件内的所有要求，供应商未按照采购文件、解答或者答疑要求报价的，后果自负。</p> <p>供应商需及时查看系统内澄清答疑情况，澄清答疑后的文件为最终文件。电子招标答疑文件的格式为.lccf，请供应商务必把最新的澄清文件导入到响应文件制作工具中，否则无法生成最新响应文件。</p>
22	响应文件份数	1、将电子响应文件（加密版，后缀名格式为 LCTF）传送到聊



序号	内 容	规 定
		<p>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会员系统投标文件上传栏目。</p> <p>开标当日供应商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参与开标会议；开标前登录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完成签到工作。</p> <p>3、成交供应商需提交三份胶装的系统内生成的 PDF 版纸质标书，并加盖公章，送至采购代理公司（山东省聊城市东昌路 159 号）。</p>
23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文件开启时间	<p>文件开启时间：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p> <p>签到时间：供应商需在开标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完成签到工作，未在开标前完成签到而进行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视为不实质性响应。</p> <p>解密时间：供应商需提前 60 分钟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的解密时间（从供应商解密环节开始计时，每个供应商限 30 分钟）内解密失败的，其投标被拒绝且响应文件被退回。</p> <p>供应商对线上响应文件开启过程和开标记录有异议的，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互动交流板块提出并询问，如未提出异议视为认同开标结果。</p> <p>其他要求：评审过程中产生的所有数值均保留 2 位小数，不四舍五入。无效供应商的报价不计入基准价的计算。</p>
24	电子招投标的应急措施	<p>各供应商务必配合招标人及其招标代理机构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按照招标文件及《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采购类项目开评标应急预案（暂行）》（以下简称应急预案）有关规定做好突发情况处置工作。应急预案详见文件后附件。</p>
25	备注	<p>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p>



序号	内 容	规 定
		<p>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响应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应当拒收。[温馨提示：建议供应商在工作时间内（早 9:00 至 17:00）上传响应文件，如因供应商在非工作时间内未能成功上传其电子响应文件的，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负。]</p>
26	政府采购政策	<p>1. 除本采购文件中明确规定使用进口产品外，响应文件中不允许含有产自境外的进口产品，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进口产品是省级以上人民政府公布的政府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产自境外的产品。</p> <p>2.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规定的强制节能产品，具体见品目清单中“★”标注的产品；优先采购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不加“★”标注的节能产品和列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环境标志产品。</p> <p>2.1 本次采购若涉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无论项目说明中是否明确为强制节能产品，供应商都必须投报强制节能产品并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供应商必须填写《节能产品报价说明表一》，格式见附件，填表要求按附件表下附注，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p> <p>如果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无对应细化分类或该清单中的产品确实无法满足工作需要的，允许在节能清单之外选择。</p> <p>本次采购的产品如是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需要享受价格扣除或加分的政策，</p>



序号	内 容	规 定
		<p>须填写《节能产品报价说明表二》，格式见附件，填写要求按附件中表下附注。</p> <p>要求提供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是指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文件公布的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节能认证证书原件的彩色扫描件。</p> <p>2.2 本次采购的产品如是列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环境标志产品，需要享受价格扣除或加分的政策，须填写《环境标志产品报价说明表》，格式见附件，填写要求按附件中表下附注。</p> <p>要求提供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是指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文件公布的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原件的彩色扫描件。</p> <p>3. 对农副产品的采购项目，政府优先采购贫困地区的农副产品，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声明原产地，招标代理机构在评标时通过相关网站提供相关证据。</p> <p>对注册地在832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且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达到公司员工（含服务外包用工）30%以上的物业公司在物业政府采购时优先采购，物业公司出具贫困县物业公司声明，格式自拟，并附贫困人员卡。</p> <p>4.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型或小型或微型企业采购。</p> <p>政府采购项目，支持监狱企业、中小企业发展，支持残疾人就业。</p> <p>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序号	内 容	规 定
		<p>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p> <p>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供应商必须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p> <p>（1）供应商属于中型、小型或微型企业的，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p> <p>（2）如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p> <p>（3）供应商为监狱企业或所报产品为监狱企业产品，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p> <p>本项目的所需行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p>
27	技术标暗标要求	<p>（一）技术标内容纳入“暗标”部分</p> <p>（二）暗标的编制要求</p> <p>基本要求：不得出现供应商的名称和其它可识别供应商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姓名。若出现以上问题，不做废标处理。</p>

一、定义

- 1、采购人：冠县人民医院
- 2、采购代理机构：山东正信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 3、合格供应商：聊城市华伟经贸有限公司。

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说明

1、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组成

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由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2、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澄清

供应商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提出的澄清要求，应在获取采购文件后 1 日内以书面形



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对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法定截止时间前收到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将书面答复发给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3、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修改

3.1 采购代理机构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必须修改的内容，须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法定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已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供应商。补充文件作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3.2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修改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单一来源采购会议时间，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供应商。

三、保证金及相关费用：

1、保证金：无。

2、无论评审方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相关费用。

3、代理服务费：详见供应商须知表。

四、响应文件编写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内容，并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以使其报价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无效。

（一）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提交包括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报价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内容如下：

1、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

资格审查资料



企业获奖

企业各类证书

近年来完成业绩

拟投入本项目从业人员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2、商务标书

商务标书内容

报价函

分项报价表

节能环保产品证明

强制节能清单

小微企业证明

3、技术标书

技术标书内容

4、其他内容

其他补充内容

（二）响应文件的语言要求及计量单位

1、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及供应商就有关采购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标准简体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用其他语言印制的资料，但必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材料为准。

2、除采购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须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三）响应文件的格式要求

1、响应文件需由供应商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响应文件不得随意涂改和增删，错漏处如有修改，必须由供应商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和盖章。



3、响应文件因字迹不清晰或表达不清楚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4、电子邮件、电话、传真形式的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5、电子响应文件签章要求

电子响应文件签章要求：响应文件封面、报价函及采购文件规定的其它应签章处。

未按要求进行签章的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上述签章处均可使用 CA 印章进行签章，未按要求进行签章的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五、报价

1、报价基本要求

(1) 供应商只能提供一个方案进行报价。

(2) 报价币种为人民币。

(3)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报价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4) 如果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

2、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

(1) 响应文件制作时，不同内容按标签提示制作导入，按照采购文件中明确的响应文件目录和技术标格式进行编制，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

(2) 供应商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因供应商自身原因而导致无法导入电子辅助评标系统，该响应文件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3) 电子响应文件具有法律效力，与其他形式的响应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若响应文件与采购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成交结果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为了保证电子标书的合法性、安全性和完整性，电子标书转换完成后，应在规定部位加盖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和法定代表人 CA 印章。

3、响应文件签署

(1) 供应商代表必须按采购文件的规定签署响应文件，并在响应文件封面上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2) 在采购文件要求签字、盖章处签字、盖章齐全。

六、报价有效期

(1) 从报价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日。报价函的有效期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被称为非响应报价，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

(2) 特殊情况下，在报价有效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报价有效期。供应商可以书面形式拒绝或接受上述要求。同意延长报价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得修改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七、响应文件递交

1、响应文件递交：

(1) 供应商代表必须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指定地点。如因采购文件的修改推迟协商会议截止日期的，则按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2)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

2、响应文件修改与撤回

(1) 供应商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者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2) 任何修改内容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不得涂抹。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正式签署的修改文件组成响应文件的一部分，份数和密封要求同响应文件一致。

(3) 报价有效期内不得撤回。

3、电子招投标的应急措施

在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出现下列原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无法正常评标时，应采取应急措施。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 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
- (5) 电力系统发生故障导致交易系统无法运行的；
- (6) 出现其他非投标人（供应商）原因导致开标活动无法正常进行的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造成开评标系统无法正常使用；

各供应商应按照招标代理的要求及时将响应文件传送至开标现场，经招标监督部门确认后，继续进行评审。采取应急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

八、单一来源采购协商要求

1、采购小组与供应商进行协商的内容，供应商除当场答复外，还应对项目协商过程中所涉及的澄清、达成的修改或报价资料等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提交至采购小组，否则以上资料视为无效。**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以及整个评审过程中作出的书面承诺，相同项取其最优，不同项进行累加。**

2、协商的结果以书面为准，应答文件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签章）或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经供应商和采购小组确认后，替代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或响应文件中相应的内容，并构成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一部分和评审的依据。如成交，则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3、单一来源成交结果确定原则

单一来源采购小组根据符合单一来源采购的技术参数、质量和服务的要求，且报价合理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4、无效报价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其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采购代理机构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供应商给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有索赔的权利，供应商应予以赔偿。

- (1) 供应商在报价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的规定签署；
- (3) 以他人名义报价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



(4) 报价截止时间后，电子招投标系统将不再接收电子响应文件，现场也不再接收纸质响应文件，未按时上传或递交响应文件的企业将作无效标处理。供应商在报价截止时间后到达、拒绝解密、开标时间后离开导致无法解密或因自身原因在规定时间内（每家企业限 30 分钟）解密失败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且作无效标处理；

(5) 供应商放弃最后报价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网上提交最后报价的；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报价的，属于以他人名义报价。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行为：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如果供应商存在以上任一种情况，将视为实质上不响应采购文件要求，不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九、授予合同

1、成交通知书：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评审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且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签订合同：

(1)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日内，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合同。

(2)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协商过程中的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质疑投诉：

投标人（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代理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投标人（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供应商）共同提出。

投标人（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纸质版形式向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质疑。投标人（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投标人（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质疑的提出和答复、投诉的提起和处理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

质疑函接收人：赵娜

联系部门：山东正信项目咨询有限公司技术部

联系电话：16606356383

通讯地址：山东省聊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昌路 159 号院内 A 座 8 楼 101 室

投标人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质疑函送达通讯地址后电话通知（或采用邮寄形式的，将快递单号以短信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人。



十一、解释权

1、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采购代理机构的书面解释为准。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未做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对此所作解释以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

2、供应商认为在采购中自身利益受到损害的可以依法投诉。



第三章 项目说明

为了把冠县人民医院的优势学科、优质医疗资源宣传出去，扩大医院的影响力，计划在聊城市主城区、高速等大约 10 处地方进行宣传，经市场调研，拟在聊城主城区人流枢纽及高速路口投放 LED 大屏开展宣传。主城区不同点位日均人流量可达 25 万—35 万人次，且高速路口视野开阔，传播条件优越。通过高频次、广覆盖的信息传播，可高效传递宣传内容，有效提升宣传效果。

媒体资源详情表

序号	媒体位置	媒体形式	规格 (m)	面积 (m ²)	材质	播放频次
1	聊城开发区唯一天桥-东昌路国际会展中心过街天桥 P5 高清大屏 西面	LED 大屏	22m*3m	66	图片/视频	18 秒/次 120 次/天
2	聊城开发区唯一天桥-东昌路国际会展中心过街天桥 P5 高清大屏 东面	LED 大屏	22m*3m	66	图片/视频	18 秒/次 120 次/天
3	东昌路与柳园路交叉口西南角一百大三联大屏幕	LED 大屏	32m*12m	384	图片/视频	18 秒/次 160 次/天
4	柳园路与振兴路交汇处西南角-振华六店大屏幕	LED 大屏	9m*5m	45	图片/视频	18 秒/次 160 次/天
5	柳园路与东关街交汇处西北角-闸口广场大屏幕	LED 大屏	7.5m*7.5m	56	图片/视频	18 秒/次 160 次/天
6	花园路与利民路交叉口西北角-利民药业大屏幕	LED 大屏	8m*9m	72	图片/视频	18 秒/次 160 次/天
7	东昌路与向阳路交叉口-向阳路大屏幕	LED 大屏	11m*6m	66	图片/视频	18 秒/次 160 次/天
8	济聊高速与德上高速交汇处 92km 处	跨线桥	(20m+30m)*3m*2 面	300	喷绘布	/
9	济聊高速 128km 冠县出入口	跨线桥	(20m+30m)*3m*2 面	300	喷绘布	/
10	济聊高速 84km+500m 处-聊城收费站出入口处匝道圈内	三面立柱	18m*6m*3 面	324	喷绘布	/



第四章 合同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书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_____

采购代理机构： _____

甲方（采购人）： _____

乙方（成交供应商）： _____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政府采购合同书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成交供应商）：_____

_____以_____（项目编号）采购文件在国内以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采购。经评审小组确定（乙方）为成交供应商。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以及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规定，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一）本项目采购文件
- （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
- （三）合同格式、合同条款
- （四）成交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
- （五）成交通知书
- （六）本合同附件

二、合同的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三、服务内容

本合同所提供的服务内容详见合同服务清单（同响应文件中报价明细表，下同）。

四、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元，大写：。（分项价格详见合同服务清单）。

乙方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账号：



五、付款途径

国库支付 甲方支付 国库与甲方共同支付

预算内资金____元；预算外资金____元，自筹资金____元

属国库集中支付的预算内、外采购资金，甲方应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支付至乙方账户。

六、付款方式

七、交付日期和地点

1、交付日期：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日。

2、交付地点：

八、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指下列事件：战争、动乱、瘟疫、严重火灾、洪水、地震、风暴或其他自然灾害，以及本合同各方不可预见、不可防止并不能避免或克服的一切其他因素及事件。

2、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方应尽快通知另一方，并须在不可抗力发生后三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另一方提供详细情况报告及不可抗力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程度的说明。就上述不可抗力的发生须由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负责同时提供由公证机关做出的公证证明。

3、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但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责任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对因未尽本项责任而造成的相关损失承担责任。

4、合同各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影响程度，协商确定是否终止本合同，或是继续履行本合同。

九、联系方式

1、合同双方发出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或回复，应以专人送递、传真或特快专递方式发出；如果以专人送递或特快专递发送，以送达对方的住所地或通讯联络地为送达；



如果以传真方式发送，发件人在收到传真报告后视为送达；如果采用电话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则应在发送后由对方以书面方式予以确认。

2、合同双方发出的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或回复均应发至采购文件与响应文件中的通讯地址，付款或收款应使用响应文件中的账号，一方变更通讯地址或账号，应自变更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将变更后的地址通知对方。变更方不履行通知义务的，应对此造成的一切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3、上述发出通知、回复的费用由发出一方承担。

十、保密条款

1、任何一方对其获知的本合同及附件中其他各方的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2、在下列情形下：当发布成交公告和其他公告时，当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无需事先征求乙方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乙方的名称及地址、采购内容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乙方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3、此外的其他情形下，除非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得到本合同之其他各方的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人泄露前款规定的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保密期限自任何一方获知该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之日起至本条规定的秘密成为公众信息之日止。

十一、履约验收方案

在成交人申请进行验收后，由采购人组织相关人员对项目采购内容进行验收。验收标准按照相关国家法律法规、国家标准、地方标准（或行业标准）等执行。验收时间、验收方式、验收程序等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山东省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办法》鲁财采〔2021〕25号文件的规定进行。

验收组织的其他未尽事宜签订合同时具体约定。

十二、合同的解释



1、任何一方对本合同及其附件的解释均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 依照本合同签订时有有效的中国法律法规以及通常的理解进行。

2、本合同标题仅供查阅方便, 并非对本合同的诠释或解释; 本合同中以日表述的时间期限均指日历日。

3、对本合同的任何解释均应以书面作出。

十三、合同的终止

1、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 1) 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 2) 合同双方协议终止本合同的履行;
- 3) 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 4) 任何一方行使解除权, 解除本合同。

2、对本合同终止有过错的一方应赔偿另一方因合同终止而受到的损失。对合同终止双方均无过错的, 则各自承担所受到的损失。

十四、法律适用

1、本合同及附件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争议的解决等适用本合同签订时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2、在本合同履行期间, 因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政策的变化致使本合同的部分条款相冲突、无效或失去可强制执行效力时, 双方同意将密切合作, 尽快修改本合同中相冲突或无效或失去强制执行效力的有关条款。

十五、权利的保留

1、任何一方没有行使其权利或没有就违约方的违约行为采取任何行动, 不应被视为是对其权利的放弃或对追究另一方违约责任权利的放弃。任何一方放弃针对违约方的某种权利, 或放弃追究违约方的某种责任, 不应视为对其他权利或追究其他责任的放弃。

2、如果本合同部分条款依据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被确认为无效或无法履行, 且该部分无效或无法履行的条款不影响本合同其他条款效力的, 本合同其他条款继续有效; 同时, 合同双方应根据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对该部分无效或无法履行的条款进行调整, 使其



依法成为有效条款，并尽量符合本合同所体现的原则和精神。

十六、争议的解决

1、合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因解释、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果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可以采用以下方式解决：（1）提交聊城仲裁委员会仲裁；（2）向冠县人民法院起诉。

2、本合同甲、乙双方一致认为，本合同仅属于甲、乙双方之间的协议，任何争议均只应当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方式处理，任何情形下采购代理机构均不应当成为该等争议的当事人，无论该等仲裁或诉讼均不得针对采购代理机构提起。

3、在争议解决期间，除了诉讼或仲裁进行过程中正在解决的那部分问题外，合同其余部分应继续履行。

十七、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十八、其他约定事项

1、本合同中的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2、不得将合同转让给第三人，有关分包事项或服务委托等须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有关联合报价须在本次采购允许的情况下并须符合本次采购的全部规定。

3、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____份，乙方____份，采购代理机构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采购人）（加盖公章）：

乙方（中标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年 月 日



温馨提示：

为缓解中小企业融资困难，山东省财政厅联合中国人民银行济南分行等部门出台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贵单位如有融资需求，可登录“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信用担保和合同融资专区”了解详情。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标段(包)

投标文件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或签字）

日期：



1、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

资格审查资料

企业获奖

企业各类证书

近年来完成业绩

拟投入本项目从业人员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2、商务标书

商务标书内容

报价函

分项报价表

节能环保产品证明

强制节能清单

小微企业证明

3、技术标书

技术标书内容

4、其他内容

其他补充内容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

（第二代身份证，提供正反面）



授权委托书

致：山东正信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我_____（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名称）系_____（供应商全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我公司_____（授权代表名称和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_____（采购人名称）的_____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项目编号为：_____。该同志代表我单位全权处理本次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由他签字的一切文件，我公司均认可。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签章）：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授权委托日期：

附：

授权代表姓名：

职 务：

身份证号码：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传 真：

电 话：

授权代表身份证扫描件
(第二代身份证，提供正反面)



资格审查资料

供应商基本情况一览表

1	企业名称	
2	总部地址	
3	当地代表处地址	
4	电话	
5	传真	
6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7	法人授权代表	
8	电子邮箱	
9	注册地	
10	注册年份	
11	主营范围	
12	公司资质证书编号	
13	开户行名称	
14	开户行账号	
15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备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许可证等材料的扫描件。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近年财务状况表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或承诺函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或承诺函



附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在参加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政府采购活动前，已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和采购文件关于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资格要求。

特此承诺。

我方对上述承诺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有虚假承诺，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处罚。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注：

1.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未在山东省内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需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山东正信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如果以上声明不真实，我方全部承担虚假响应（投标）的责任，并接受依法施行的处罚。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信用记录承诺

致：山东正信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郑重承诺，在参与_____（项目名称）采购期间，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信用中国（山东）”（仅在山东省注册的供应商）（<https://credit.shandong.gov.cn/>）列入严重失信，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

如果以上承诺不真实，我方全部承担虚假投标（响应）的责任，并接受依法施行的处罚。

供应商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履行合同的设备技术能力证明表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技术人员数量		管理人员数量		生产人员数量	
设备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规格		设备数量	

- 1、本表由供应商填写，不填写本表视为无效。
- 2、本表为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说明，对代理商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企业获奖

企业各类证书



近年来完成业绩

近年来类似项目业绩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采购人名称	
采购人地址	
采购人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完成日期	
承担的工作	
完成情况	
技术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本表后附合同原件彩色扫描件等材料。

附：

项目扫描件



拟投入本项目从业人员

从业人员组成表

姓名 (必填)	身份证号 (必填)	性别	学历	职称	职务	从业 年限	资质 证书	获奖 情况	备注

附：

扫描件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技术响应表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实际情况	偏差内容	说明（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注：1. 即使供应商在技术文件描述中进行了描述或无偏离，也要提报该表。如无偏离，应注明“无”。

2. 如供应商在响应表中无注明，响应文件与招标文件不一致或差异，以采购文件为准。

商务响应表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实际情况	偏差内容	说明（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注：1. 如供应商在响应表中无注明，响应文件与招标文件不一致或差异，以采购文件为准。

2. 商务响应中服务期、付款方式等条款的负偏离视为不响应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商务标书 报价函

山东正信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经研究，我方决定参加项目编号为：_____的政府采购项目并报价。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加密文件 1 份，为.lctf 文件，在会员系统中上传；

2、如果我们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并按我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按期、按质、按量提供服务。

3、我们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你们有选择成交供应商的权利。

4、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5、我们同意按采购文件规定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遵守贵机构有关采购的各项规定。我方若未成为成交供应商，贵机构有权不做任何解释。

6、我公司的响应文件自报价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日。

7、我公司承诺提供的所有资料完全真实，否则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8、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账 号：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报价项目明细	
1	初始报价	小写：_____万元 大写：_____
2	对采购文件是否确认和响应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3	项目负责人姓名	
4	其他补充内容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分项报价表（参考，格式可自拟）

序号	服务内容	报价（万元）	备注
1			
2			
3			
4			
5			
合计（万元）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政策：

附件：节能产品报价说明表一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强制节能产品报价明细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号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1						
2						
...						
强制节能产品总价（元）						

附注：

- 1、强制节能产品是指《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标注的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具体为品目清单中有“★”标注的产品。
- 2、响应文件须附所报产品的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原件的彩色扫描件，以及所报产品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所在行截图扫描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利不予认定。
- 3、本表只填写强制节能产品。强制节能产品和项目要求不一致如数量、规格不同或多填入其它产品，评委均有权利不予认定。
- 4、采购中涉及强制节能产品时必须填写本表，否则评委有权利不予认定。



附件：节能产品报价说明表二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报价明细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号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1						
2						
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总价（元）						

附注：

- 1、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是指《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标注的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以外的节能产品。
- 2、响应文件须附所报产品的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原件的彩色扫描件，以及所报产品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所在行截图的扫描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利不予认定。
- 3、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的认定依据《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不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标注的非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范围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价格折扣或加分。
- 4、采购中涉及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时必须填写本表，否则评委有权利不予认定。
- 5、本表内必须全部为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和其它产品混填本表，将不享受节能产品评审价格折扣或加分。



附件：环境标志产品报价说明表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	中国环境标志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1						
2						
总价（元）						

附注：

- 1、环境标志产品是指《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
- 2、响应文件须附所报产品的有效期内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原件的彩色扫描件，以及所报产品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所在行截图的扫描件，否则评委有权利不予认定。
- 3、环境标志产品的认定依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不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不享受政府采购价格折扣或加分。
- 4、采购中涉及环境标志产品时必须填写本表，否则评委有权利不予认定。
- 5、本表内必须全部为优先采购的环境标志产品，否则将不享受环境标志产品评审价格折扣或加分。



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原件的彩色扫描件）



技术标书

技术文件及资料

(供应商自己设计格式)



其他内容

附件：

供应商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附件：



资格审查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序号	名称	内容	检验结果
1	营业执照原件彩色扫描件	是否提供：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2	依法提供财务状况报告	是否提供：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3	近六个月内不少于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以发布公告时间往前推算六个月）或承诺函	是否提供：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4	近六个月内不少于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以发布公告时间往前推算六个月）或承诺函	是否提供：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和《信用记录承诺函》	是否提供：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6	《履行合同的设备技术能力证明表》	是否提供：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7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扫描件；若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仅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扫描件	是否提供：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8	中小企业声明函	是否提供：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审查合格			
核验人签字			

说明：1、本表除检验结果一列外，其余内容自行填写完毕，请将此表上传至系统电子响应文件【资格资质证明文件】模块中。2、本表格如果与资格条件有不一致的条件，以资格条件内容为准。

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虚拟开标大厅-投标人 操作手册

见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不见面开标大厅入口-下载操作手册



为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充分利用政府采购合同的信用价值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形成的数据价值，有效破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省财政厅牵头开发了“山东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与履约保函服务平台”。如下图：



供应商通过手机扫描二维码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山东政采贷”，进入融资平台手机端。

供应商申请融资，分三步走：

第一步：登录平台。

第二步：填写基本资料，包括公司名称、代码、法人、开户银行等，尽量填全。

第三步：发起融资申请，包括本次融资金额等，提交。系统会提示您申请成功。

友情提示：左侧菜单完善信用信息条目，供应商查看自身公开信用画像信息，检查信息准确性，若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融资的信息可以申请进行修复。

融资平台的服务对象，是在“山东省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平台”注册登记或参与我省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借助山东省信用金桥中小企业发展服务有限公司专业优势，利用互联网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充分发挥全省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的“增信”、“分险”作用，广开融资渠道，创新融资模式，为服务对象提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担保和保函等各类融资服务。